



公告编号：2025-051

证券代码：832265

证券简称：苟花堂

主办券商：国融证券

苟花堂国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通知公告（提供网络投票）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会议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会议。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会议召开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会议通知以公告形式发出，符合《公司章程》约定的通知形式。由此，本次股东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 现场会议 □ 电子通讯会议

安徽省亳州市谯城区十九里工业区苟花堂国药股份有限公司行政楼二楼会议室。

（五）会议表决方式

- | | |
|--|---------------------------------|
| ☒ 现场投票 | ☐ 电子通讯投票 |
| ☒ 网络投票 | ☐ 其他方式投票 |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召开。

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或网络投票表决方式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六）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9 月 12 日 16:00。

2、网络投票起止时间：2025 年 9 月 11 日 15:00—2025 年 9 月 12 日 15:00。

登记在册的股东可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对有关议案进行投票表决，为有利于投票意见的顺利提交，请拟参加网络投票的投资者在上述时间内及早登录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关注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提交投票意见。

投资者首次登陆中国结算网站进行投票的，需要首先进行身份认证。请投资者提前访问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进行注册，对相关证券账户开通中国结算网络服务功能。具体方式请参见中国结算网站（网址：www.chinaclear.cn）“投资者服务专区-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如何办理-投资者业务办理”相关说明，或拨打热线电话 4008058058 了解更多内容。

（七）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会议（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



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2265	芍花堂	2025 年 9 月 8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 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二、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编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普通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

1.审议《关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公司目前总股本为 125, 400, 000 股，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 50 元（含税）。

本次权益分派共预计派发现金红利 18, 810, 000. 00 元。如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与目前预计不一致的，公司将维持分派比例不变，并相应调整分派总额。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

上述权益分派所涉个税根据财税相关规定执行。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议案序号为（一）；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接受委托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

（二）登记时间：2025 年 9 月 11 日 09:00-17:00

（三）登记地点：本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通讯地址：安徽省亳州市经济开发区邮政编码：236800 电话：0558-5855018 传真：0558-5855027 联系人：李明超

（二）会议费用：本次大会预期半天，与会股东交通费和餐费自理。

五、备查文件

《苟花堂：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苟花堂国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27 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应当包括委托人基本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委托人姓名（或法人股东单位名称）、身份证号码（或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股东账户、持股数量；代理人基本信息，包括但不限于代理人姓名、身份证号码；代理事项、权限和期限。授权委托书需由委托人签字（法人股东加盖公章，法定



公告编号：2025-051

代表人签字)。